

106 年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專業人員培力計劃 家暴多元議題理論與實務訓練課程簡章

壹、緣起

旭立文教基金會辦理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培訓計畫多年，傾聽家暴防治網絡一線工作者回饋的聲音，逐步調整培訓計畫之執行項目與內容，一路走來不忘初衷，努力不懈至今終建立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人員教育訓練之初步架構並持續辦理專業人員培訓課程。

今年上半年度本會根據家庭暴力加害人認知與親職教育執行人員訓練課程基準，開辦核心課程、相關主題課程，提供有興趣投入家庭暴力防治網絡成員完整教育訓練，並讓目前正在執行家暴加害人處遇與預防性方案之工作夥伴獲得在職進修的機會，藉此累積更多專業能力與能量。

本次訓練重點包含：

- 一、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人員基本知能，如：暴力與權控、加害人樣態、成癮認識與戒治。
- 二、家庭暴力專業法規知識，如：家庭暴力防治法與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
- 三、家庭暴力加害人之家庭工作，如：家庭壓力管理與目睹兒處遇。
- 四、特殊個案研討：同性伴侶親密關係暴力。
- 五、專業人員倫理議題探討。

此外，家庭暴力防治網絡之夥伴亦可透過課程的學習交流，了解網絡各單位對家暴加害人處遇的想法，找出家庭暴力加害人在不同處遇階段所表現出的樣態以及對應姿態，並從中發掘致使其發生轉變的關鍵與處遇療效因子，更有助於處遇計畫之執行。

綜上所述，本會從多年辦理家暴課程的經驗出發，設計與規劃完整之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專業人員培訓課程，以分層分級方式進行訓練，希望透過此培訓課程訓練，有效提升處遇人員之專業能力，以達到遏止暴力源頭，阻斷家庭暴力再發生，保護被害人安全之核心目標。

貳、課程目標

- 一、以遏止暴力源頭，阻斷家庭暴力再發生，保護被害人安全為核心目標。
- 二、健全家暴專業人員分級訓練模式，訂定處遇人員專業能力訓練制度，提升家暴工作者專業知能及各類保護案件處理效能。
- 三、招募家庭暴力防治網絡生力軍，培植家暴加害人處遇服務之新進工作者，透過 24 小時的加害人處遇人員核心課程培訓，以理解加害人處遇計畫的核心信念為首要目標，建立家庭暴力網絡的共識。
- 四、因應家暴形態變化之趨勢，提供多元的處遇策略如成癮問題、同志議題、暴力行為中止、以及婚姻與家庭關係之處理等，以滿足加害人處遇人員處理特殊個案的專業能力。

參、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旭立文教基金會

肆、課程地點：請參照旭立基金會官方網站訊息，本會將正式以電子郵件通知學員上課地點。

伍、課程費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課程費用，學員免費參加。

陸、課程資訊：

一、家庭暴力核心課程

- (一) 培訓對象：有興趣投入家庭暴力防治網絡成員或家暴加害人處遇之專業人員，包含：保護服務端社工、醫療社工、相對人服務方案社工、社會工作師、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醫務人員、家防官、司法人員。

(二) 課程大綱

課程名稱	授課要點	申請認證 積分時數
家庭暴力本質及定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指認家庭暴力行為 2. 從多元觀點看家庭暴力本質 3. 常見的權控型態與剝削行為 4. 施暴者與受暴者的暴力循環模式 	核心課程： 辨識暴力本質、影響與危險評估 3 小時、同理心訓練與非暴力溝通 3 小時
家庭暴力加害人之情緒控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家暴加害人之困境覺察 2. 家暴加害人之情緒壓力 3. 家暴加害人情緒之處理與穩定 4. 壓力與情緒管理之策略 	核心課程： 情緒與壓力管理 3 小時；家庭壓力管理 3 小時
家庭暴力目睹兒之處遇模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家庭暴力對目睹兒身心發展之影響：自我概念、對暴力之詮釋、代間傳遞的看法 2. 目睹兒少之處遇模式 3. 目睹兒少網絡資源之使用與連結 	核心課程：認識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 3 小時；認識與運用社會資源 3 小時

	4. 目睹兒個案研討	
家暴相關政策與法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家庭暴力防治法與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之介紹 2. 如何與家暴加害人談家庭暴力防治法及保護令 3. 違反保護令與家庭暴力罪案例討論 4. 未成年子女交付會面案例討論 	核心課程： 家庭暴力防治相關法規 2 小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及家庭暴力防治相關法規 3 小時 相關主題選修課程：其他與家庭暴力防治相關議題 1 小時

(三)課程日期：時間為 09:30-16:30，中午休息 1 小時，每堂課研習時數共 6 小時。

地區	日期	星期	課程名稱	講師
北區	4/27	四	家庭暴力本質及定義	長庚醫院社工科劉育騏社工師
	4/28	五	家庭暴力加害人之情緒控制	旭立諮商中心黃柏嘉諮商心理師
	5/11	四	家庭暴力目睹兒之處遇模式	天主教善牧基金會 台中中心楊雅華主任
	5/12	五	家暴相關政策與法令	林信宏律師事務所 林信宏律師
南區	4/20	四	家庭暴力本質及定義	高雄榮民總醫院 王美懿社工師
	4/21	五	家庭暴力加害人之情緒控制	高雄凱旋醫院 鍾易廷 老師
	6/8	四	家庭暴力目睹兒之處遇模式	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鍾惠慈督導
	6/9	五	家暴相關政策與法令	林信宏律師事務所 林信宏律師

二、家庭暴力相關主題課程

(一)培訓對象：完整參與家暴加害人認知教育輔導核心訓練課程 21 小時以上之學員、1 年以上直接執行家暴加害人處遇人員、1 年以上直接服務家暴防治網絡專業人員。

(二)、課程大綱

課程名稱	授課要點	申請認證積分時數
家暴加害人物質濫用之樣態與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相對人物質濫用的樣態。 2. 藥酒癮治療模式介紹。 3. 提升物質濫用者自我察覺之技巧。 4. 減害模式之應用 	相關主題課程：家庭暴力加害人合併飲酒問題 3 小時、加害人的控制策略 3 小時
同志親密關係暴力議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親密關係暴力之定義 2. 同性伴侶暴力之樣態 3. 同性伴侶暴力個案之心理歷程 4. 如何與同志伴侶暴力之個案工作及注意事項 	相關主題課程：多元性別親密關係暴力之處遇 3 小時；特殊案例研討 3 小時
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中止之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家庭暴力之權力來源與模式 2. 親密關係暴力中止之影響因素 3. 親密關係暴力樣態評估與處置目標 4. 親密關係暴力防治策略之發展 	相關主題課程：加害人的再犯預防策略 3 小時；加害人認知行為改變技術 3 小時
家暴加害人處遇人員之倫理議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合理行使相對人處遇人員之工作權力 2. 提升專業工作者倫理議題之敏感度 3. 如何面對加害人處遇工作之兩難 4. 處理工作關係界限 	相關主題課程：加害人處遇帶領者之倫理議題 3 小時、督導養成專題 3 小時

(三)、課程日期：時間為 09:30-16:30，中午休息 1 小時，每堂課研習時數共 6 小時。

地區	日期	星期	課程名稱/出差事由	講師
中區	6/14	三	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中止之策略	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 邱獻輝副教授
中區	6/15	四	家暴加害人處遇人員之倫理議題	國立暨南大學社會工作系 汪淑媛教授
北區	6/29	四	家暴加害人物質濫用之樣態與策略	部立八里療養院 何玉娟社工師
北區	6/30	五	家暴加害人處遇人員之倫理議題	國立暨南大學社會工作系 汪淑媛教授
北區	7/20	四	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中止之策略	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健康照顧社會工作系 陳怡青助理教授
北區	7/21	五	同志親密關係暴力議題	社團法人台灣露德協會 徐森杰秘書長
南區	7/6	四	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中止之策略	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健康照顧社會工作系 陳怡青助理教授
南區	7/7	五	同志親密關係暴力議題	社團法人台灣露德協會 徐森杰秘書長
南區	8/3	四	家暴加害人物質濫用之樣態與策略	高雄旭立諮商中心 朱悅瑜諮商心理師
南區	8/4	五	家暴加害人處遇人員之倫理議題	屏安醫院社工室 廖靜薇主任 高雄榮民總醫院 王美懿社工師

柒、報名注意事項：

- 一、106 年 3 月 28 日下午 14:00 統一開放官方網站報名系統。請依規定完成報名，**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 二、因名額有限，單一課程同一單位至多限 **2 人** 報名。
- 三、課程將全程錄影，其用途僅供補助單位查核使用。
- 四、課程將申請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中華民國社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之諮商心理師繼續教育積分、台灣臨床心理學會之臨床心理師繼續教育積分。(畫底線表申請中)
- 五、為響應環保，敬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
- 六、為維持課程品質與尊重講師著作權，敬請學員勿遲到且私下錄音、攝影、拍照。
- 七、主辦單位保留場次、地點異動，與學員錄取權利。

捌、報名方式

程序	流程	說明
1	網路報名	➤ 本課程統一採網路報名，請上旭立文教基金會網站

		<p>www.shiuhli.org.tw 報名（須先加入會員，始能開始線上報名）。</p> <p>➤ 報名程序：從首頁右上處進入「政府補助專區」→於右側「近期活動」中選取「106年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專業人員培訓課程」，進入育報名之課程網頁下方點選「我要報名」，填寫報名表資料，並確認將報名表送出。</p>
2	報名審核	報名後需經本會審核資格（以 <u>直接服務相對人之家暴網絡成員之資格優先錄取</u> ）後方可參與課程。故在報名表送出一周內本會將以 <u>電子郵件通知審核資格</u> 。若未收到報名回覆通知信請來電確認。
3	行前通知	<u>開課前一週</u> 將以電子郵件方式寄發課程行前通知。若您未收到通知，請來電確認。
4	課程後補	若因該課程額滿關閉報名系統，請來信 ann@shiuhli.org.tw 申請報名候補，若有正取學員取消，將依候補順序與學員資格通知上課。
<p>【備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報名後，若要取消報名，請務必來電/來信取消，<u>若無故缺席將影響之後課程權益</u>。 洽詢窗口：02-2363-9425#13 彭淳英專員或 e-mail 至 ann@shiuhli.org.tw 。 		